

证券代码：831562

证券简称：山水环境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1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1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初晓
- 6.会议列席人员：戴毅鸿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公司房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转让位于保定市万和城B区16号楼13号商铺于王影女士，转让价格为1,475,244.00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支行申请本外币折合人民币（币种）不超过肆仟肆佰万元的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商票保贴、衍生交易组合业务等），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此授信业务由公司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山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